附件2

制度公开主要内容

一、调查目的

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工程是一个城市重要的民生项目，是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的重要体现；公共服务既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手段，也关系到经济结构优化等重大经济议题。居住地生态环境、公共服务的好坏直接影响着居民的生活质量，关系到人民生活水平的改善和提高。开展本项调查可以更好地了解我市广大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、公共服务的满意程度，了解当前我市生态环境及公共服务的建设成果，为维护城市风貌，建设更加幸福和谐的社会提供政策参考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此次调查以我市常住居民对生态环境满意度、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为出发点，一是对各旗县市区空气质量、饮用水质量、土壤质量、环境绿化、污水及生活垃圾集中处理、公共厕所卫生条件等居住地生态环境方面进行详细的调查；二是对各旗县市区居住环境、公共交通、基础设施、医疗服务、公共安全等居住地公共服务方面进行详细的调查。

三、调查对象和范围：

调查范围为通辽市九个旗县市区年满18周岁的常住居民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计算机辅助电话调查 （CATI）的方式开展调查。

五、组织方式

本次调查由通辽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依托“12340社情民意调查平台开展”，对手机号后四位进行随机抽样。

六、数据发布

数据仅供内部使用，不对外公开发布。